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 证券事务代表暨部分董事、监事、高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1、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阳帮元

副董事长：邱刚

非独立董事：孙瑞娣、邓乐坚、谢劲跃、宋光辉

独立董事：朱一鸿、张荣晖、何焕珍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上9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

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阳帮元（主任委员）、邓乐坚、谢劲跃、孙瑞娣、朱一鸿

2、审计委员会：何焕珍（主任委员）、朱一鸿、邱刚

3、提名委员会：张荣晖（主任委员）、何焕珍、邓乐坚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朱一鸿（主任委员）、张荣晖、宋光辉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张永田

非职工代表监事：潘嘉明

职工代表监事：周霞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以上3名监事组成，任期为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如下：

总经理：谢劲跃先生

副总经理：宋光辉先生、方侠先生、张立伟先生、钱盛超先生

财务总监：谢劲跃先生

董事会秘书：宋光辉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周含欣女士

上述聘任人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宋光辉先生、周含欣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宋光辉、周含欣

联系地址：宁波市北仑区大浦河北路26号

电话：0574-86115998

传真：0574-88454022

电子邮箱：info@hrdq.cn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浦河北路26号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郑伟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孙瑞良先生和董事潘嘉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其中郑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潘嘉明女士在公司担任监事职务，孙瑞良先生在公司担任名誉董事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郑伟先生和潘嘉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孙瑞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1,474,532股，持有表决权股份20,788,820股。孙瑞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应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郑曙光先生任期满六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郑曙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因任期届满，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黄春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黄春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

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1、阳帮元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梧州市中房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秘书；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梧州市东晖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干部；广西梧州藤县人民政府县委常委、副县长；广西梧州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梧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调研员、主任、党委书记。现任梧州市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截至目前，阳帮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除此之外，阳帮元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邱刚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梧州市蝶山区资金管理所职员；梧州市东晖（东旭）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产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梧州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梧州市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梧州市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邱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相关职务。除此之外，邱刚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孙瑞娣女士，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鄞州教育工业公司会计、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孙瑞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46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

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孙瑞良先生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邓乐坚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梧州市蝶山区司法局办事员；梧州市法制办公室行政复议科副科长，政府法制监督科副科长、科长，法律事务综合科科长，行政执法监督科科长；梧州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科长。现任梧州市城建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梧州市江滨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邓乐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相关职务。除此之外，邓乐坚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谢劲跃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江苏法尔胜泓昇集团江阴泓佳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经理助理；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资金管理部副经理，副总经理；梧州市城建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总经理助理；梧州市城泰市政投资开发集团总经理助理；梧州市城建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谢劲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宋光辉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湖南江麓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本公司生产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战略发展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宁波思明汽车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宋光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2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朱一鸿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宁波大学助教、讲师、院长助理。现任宁波大学副教授、商学院协理副院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朱一鸿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朱一鸿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一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中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8、张荣晖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广西政法学院、广西警察学院教师。现任广西沃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荣晖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荣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中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9、何焕珍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东罗矿务局南山矿职员；广西风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南宁华泰天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西中和联

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现任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何焕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焕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中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张永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职称。历任北满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贝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14 年至今任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永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潘嘉明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梧州市广厦公司职员；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副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梧州市城泰市政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梧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梧州市东泰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潘嘉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相关职务。除此之外，潘嘉明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

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周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2002年入职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计量室计量组长、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霞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钱盛超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宁波化工二厂厂办主任，1998年入职本公司，历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销售总监、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盛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张立伟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入职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科长、经理、厂长、生技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张立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00股。张立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方侠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曾任职于海军 92951 部队（服役）、宁波市体育总会；2017 年入职本公司担任行政总监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周含欣女士，199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 年 3 月入职本公司，自 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含欣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